1. 面向对象编程介绍

1.1. 两大编程思想

- 面向过程
- 面向对象

1.2. 面向过程编程POP (Process-oriented programming)

面向过程就是分析出解决问题所需要的步骤,然后用函数把这些步骤一步一步实现,使用的时候再一个一个的依次调用就可以了

面向过程就是按照我们分析好了的步骤,按照步骤解决问题(大象装冰箱)

1.3. 面向对象编程OOP (Object-oriented programming)

面向对象是把事物分解成一个个对象,然后由对象之间分工与合作

面向对象是以对象功能划分问题, 而不是步骤

在面向对象程序开发思想中,每一个对象都是功能中心,具有明确分工

面向对象具有灵活、代码可复用、容易维护和开发的优点,更适合多人合作的大型软件项目

面向对象的特性: 封装性 继承性 多态性

1.4. 面向对象和面向过程的对比

面向过程

优点: 性能比面向对象高, 适合跟硬件联系和紧密的东西, 例如单片机就采用的面向对象编程

缺点:没有面向对象易维护、易复用、易扩展

面向对象

优点:易维护、易复用、以扩展,由于面向对象有封装、继承、多态的特性,可以设计出低耦合的系

统, 使系统更加灵活、更加易于维护

缺点:性能比面向对象低

2. ES6中的类和对象

面向对象: 面向对象更贴近我们的生活,可以使用面向对象描述现实世界事物,但是事物分为具体的事物和抽象的事物

面向对象的思维特点:

抽取(抽象)对象共有的属性和行为组织(封装)成一个类(模板)

对类实例化, 获取类的对象

面向对象编程我们考虑的是有哪些对象,按照面向对象的思维特点,不断地创建对象,使用对象,指挥对象做事情

2.1. 对象

现实世界中,万物皆对象,对象是一个具体的事物,看得见摸得着的实物。

在JavaScript中,对象是一组无序的相关属性和方法的集合,所有的事物都是对象,例如:字符串、数值、数组、函数等

对象是由属性和方法组成的

• 属性: 事物的特征, 在对象中使用属性来表示 (常用名词)

• 方法: 事物的行为, 在对象中用方法来表示(常用动词)

2.2. 类 class

在ES6中新增了类的概念,可以使用class关键字声明一个类,之后以这个类来实例化对象

类抽象了对象的公共部分,它泛指某一大类 (class) 对象特指某一个,通过实例化一个具体的对象

2.3. 创建类

语法:

```
class name{
    // class body
}
```

创建实例:

```
var xx=new name();
```

注意: 类必须使用new实例化对象

2.4. 类constructor 构造函数

constructor() 方法是类的构造函数(默认方法),用于传递参数,返回实例对象,通过new命令生成对象实例时,自动调用该方法。如果没有显示定义,类内部会自动创建一个constructor()

// 注意:

- // 通过class关键字创建类,类名我们还是习惯性定义首字母大写
- // 类里面有个constructor函数,可以接受传递过来的参数,同时返回实例对象
- // constructor函数只要new生成实例时,就会自动调用这个函数,如果我们不写这个函数,类也会自动生成这个函数
- // 生成实例new不能省略
- // 最后注意语法规范,创建类 类名后面不要加小括号,生成实例 类名后面加小括号构造函数不需要加function

2.5. 类添加方法

语法:

```
class Person{
    constructor(name,age){
        this.name=name;
        this.age=age;
    }
    say(){
        console.log(this.name+'你好');
    }
}
```

- // 类里面所有的函数不需要写function
- // 多个函数方法之间不需要添加逗号分隔

3. 类的继承

3.1. 继承

子类可以继承父类的一些属性和方法

语法:

```
class Father{ //父类
}
class Son extends Father{ //子类继承父类
}
```

3.2. super 关键字

super关键字用于访问和调用对象父类上的函数,可以调用父类的构造函数,也可以调用父类的普通函数

```
<script>
   class Father {
       constructor(x, y) {
           this.x = x;
           this.y = y;
       }
       sum() {
           console.log(this.x + this.y);
       }
   }
   // 子类继承父类加法方法,同时 扩展减法方法
   class Son extends Father{
       constructor(x, y) {
           // 利用super调用父类的构造函数
           // super 必须在子类的this之前调用
           super(x,y);
           this.x = x;
           this.y = y;
       }
       subtract() {
           console.log(this.x - this.y);
       }
   }
   var son=new Son(5,8);
   son.subtract();
   son.sum();
</script>
```

注意:子类在构造函数中使用super,必须放到this前面(必须先调用父类的构造方法,再使用子类构造方法)

三个注意点:

- 在ES6中类没有变量提升, 所以必须先定义类, 才能通过类实例化对象
- 类里面的共有的属性和方法一定要加this使用 类里面this 的指向问题
- constructor里面的this指向实例对象,方法里面的this指向这个方法的调用者

面向对象版tab栏切换

功能需求:

- 点击tab栏,可以切换效果
- 点击加号,可以添加tab项和内容项
- 点击x号,可以删除当前的tab项和内容项
- 双击tab项文字或者内容项文字,可以修改里面的文字内容

抽取对象: Tab对象

- 该对象具有切换功能
- 该对象具有添加功能
- 该对象具有删除功能
- 该对象具有修改功能

添加功能:

点击+可以实现添加新的选项卡和内容

第一步: 创建新的选项卡li和新的内容section

第二步:把创建的两个元素追加到对应的父元素当中

以前的做法: 动态创建元素createElement, 但是元素里面内容较多, 需要innerHTML赋值, 再 appendChild追加到父元素里面

现在的高级做法:利用insertAdjacentHTML()可以直接把字符串格式元素添加到父元素中

appendChild不支持追加字符串的子元素,insertAdjacentHTML支持追加字符串的元素

删除功能:

点击x号,可以删除当前li选项卡和当前的section x号没有索引号,但是它的父亲li有索引号,这个索引号正是我们想要的索引号

编辑功能

双击选项卡li或者section里面的文字,可以实现修改功能

双击事件是: ondblclick

如果双击文字,会默认选定文字,此时需要双击禁止选中文字

window.getSelection?window.getSelection().removeAllRanges():document.selection.empty();

核心思路:双击文字的时候,在里面生成一个文本框,当失去焦点或者按下回车然后把文本框输入的值给原先的元素即可